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elco-group.com>

(股份代號：200)

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28.05條
就二零一零年到期之1,175,000,000港元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條款
作出重大修訂
及
申請清洗豁免

寄發股東通函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1)條發表公告

茲提述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發表之公告。除另有界定者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股東通函

本公司欣然宣佈，該通函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寄發予各股東。

該通函載有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函件、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其他一般資料，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就可能出售御想國際有限公司作出披露

該通函載列有關可能出售本公司於御想國際有限公司權益之資料，有關資料未曾披露，且可能屬於股價敏感資料。因此，本公司於本公告中公佈有關資料。

除修訂契據或清洗豁免外，本公司現時正就可能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御想國際有限公司進行商討，該公司為博彩產品供應商，專門設計、開發及供應博彩技術，包括娛樂場所使用的監察設備和其他博彩產品。有關商討仍在進行中，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就有關可能出售達成任何協議，未能保證有關商討最終能夠落實有關出售。

茲提述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發表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股東通函

本公司欣然宣佈，該通函將於明日寄發予各股東。

該通函載有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函件、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其他一般資料，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就可能出售御想國際有限公司作出披露

該通函載列有關可能出售本公司於御想國際有限公司權益之資料，有關資料未曾披露，且可能屬於股價敏感資料。因此，本公司於本公告中公佈有關資料。

除修訂契據或清洗豁免外，本公司現時正就可能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御想國際有限公司進行商討，該公司為博彩產品供應商，專門設計、開發及供應博彩技術，包括娛樂場所使用的監察設備和其他博彩產品。有關商討仍在進行中，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就有關可能出售達成任何協議，未能保證有關商討最終能夠落實有關出售。

承董事會命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曾源威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

本公司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亦會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melco-group.com>刊登。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徐志賢先生及鍾玉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正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保爵士、羅嘉瑞醫生及沈瑞良先生。